

新北市三重區「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」投(開)票所工作人員  
個人報名登記資料卡 (◆選舉投票日為115年11月28日)

登記編號：		三重區公所 (本欄由本所填)			
投開票所職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察員				
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(國曆)		聯絡電話	
		年 月 日		公司：( )- 住家：( )- 手機：	
(請詳填全銜) 本職單位 (職稱、敘獎機關)	本職單位：		是否敘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職 稱：		敘獎機關： (請填寫正確，俾利敘獎及補休公文寄達)		
大專院校學生請填 就讀學校	學校科系：_____		年級班別：_____		
E-mail					
戶籍地址 (里鄰必填)	市(縣)      區(鄉、鎮、市)      里      鄰 路(街)   段   巷   弄   號   樓之				
通訊住址 (講習公文寄發地)	市(縣)      區(鄉、鎮、市)      里      鄰 路(街)   段   巷   弄   號   樓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(免填本欄)。				
其 他	選務經驗	交通工具(機車或汽車)		擬派票所	推薦人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察員	有	無	希望被分派地點， (建議安排在_____里)。	
簽 章	填表人簽章	單位主管簽章		人事單位 主管簽章	機關學校 首長簽章

※填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需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單位主管及人事單位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本所不另行函文辦理請假或補假手續；如係大專院校學生（或社會人士）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(正本自存，影本掃描以電子郵件寄予本所即可)
- 二、因辦理所得稅申報事宜，**戶籍地址請務必填寫里、鄰**。
- 三、戶籍地與工作地不設在本市同一選區者，無法辦理工作地投票。
- 四、本資料卡每人限填一份，請依需求【擇一區】報名勿重複填送，重複報名者視為無效報名。
- 五、本報名作業至**5/29(五)止**，請於期限內 E-mail 回傳：[ah4656@ntpc.gov.tw](mailto:ah4656@ntpc.gov.tw) 江小姐【主旨註明

「報名選務工作人員」。非報名即獲選為工作人員，本所將依條件（年齡、經驗等）進行遴選，通過者將以公文通知參與選務講習，未通過者不另行通知。（因本區選務工作人員眾多，無法電話一一答覆，報名表請以E-mail寄達，本所收到後亦以mial回復通知。）

### 選務工作人員資格：

- (一)主任管理員（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）及主任監察員（須為現任或曾任公教人員），由本所遴選具投開票所工作經驗者擔任。
- (二)管理員，由本所遴選機關公務人員及學校教職員為優先（須三分之一為現任公教人員），不足時再遴選大專院校成年學生及社會熱心人士（含退休人員）擔任。
- ~~(三)監察員，年齡須滿18歲且未滿72歲（即43年11月28日至97年11月27(包含當日)）之間出生者，社會人士或大專院校在學學生皆可。~~
- (四)前述人員，均須為中華民國國民，年滿18歲，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且品德優良、身心健康、態度親切有責任感、有意願為選舉事務貢獻心力。
- (五)擔任選務工作人員應參與講習，若未參加則不得擔任（本所預計10月中下旬辦理），屆時請務必出席參加。
- (六)投開票所之安排，實際仍依各投票所報名分配情形為主，無法保證實際分派里別/票所，敬請見諒。